

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 公告

2025 年 第 30 号

关于《县域农村供水管理规范》等 3 项 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会员单位、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浙产工标协〔2017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所申报的《县域农村供水管理规范》《农业灌溉用水权核定与分配技术规范》《建筑垃圾全过程数字化监控管理规范》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。

请各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把标准质量关，切实提高标准制订的质量和水平，增强相关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。

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
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



主题词：标准立项

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

2025 年 06 月 23 日印发

附件

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目录

序号	标准名称	主要起草单位
1	《县域农村供水管理规范》	金华市农村水利和水土保持管理中心
2	《农业灌溉用水权核定与分配技术规范》	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（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）
3	《建筑垃圾全过程数字化监控管理规范》	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